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规范

CCGF XXX.X—201X

接触食品用金属器皿及工具

(征求意见稿)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CIRSIC&K Testing
www.cirs-ck.com
Hotline : 4006-721-723
Email : test@cirs-group.com

接触食品用金属器皿及工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规范

1 范围

本规范适用于接触食品用金属器皿及工具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针对特殊情况的国家监督专项抽查、县级以上地方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组织的地方监督抽查可参照执行。监督抽查产品范围见表 1-1。本规范内容包括产品分类、术语和定义、企业产品生产规模划分、检验依据、抽样、检验要求、判定原则、异议处理及附则。

2 产品分类

2.1 产品分类及代码

产品分类及代码见表 1。

表 1 产品分类及代码

产品分类	一级分类	二级分类	三级分类
分类代码	8	807	807.1
分类名称	食品相关产品	金属材质食品相关产品	接触食品用金属器皿及工具

2.2 产品种类见表 1-1

表 1-1 产品种类

材质	产品品种		适用范围
铝制品	饮具		铝背水壶
	餐具		匙、饭盒
	厨具		勺、铲、漏勺、盆、桶
	炊具		锅、煎炒锅、壶
钢制品	饮具	不锈钢	杯、真空保温容器
	餐具	不锈钢	刀、叉、匙、筷子、碗、真空保温碗、盘、碟、盒
	厨具	不锈钢	勺、铲、漏勺、盆、桶、菜刀
		钢制	菜刀
炊具	不锈钢、碳钢	锅、复底锅、煎炒锅、壶	
涂覆层金属制品	炊具	搪瓷、聚四氟乙烯等涂层炊具	锅、煎炒锅、电饭煲不粘内胆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规范。

铝制品——由铝或铝合金经冲压或铸造成型的接触食品用器皿及工具；

钢制品——由碳钢或不锈钢经冲压成型的接触食品用器皿及工具；

涂覆层金属制品——在金属基体上接触食品部分涂覆非基体材料的接触食品用器皿及工

具；

饮具——主要功能用于盛装液体饮品（包括水）的器皿及工具；

餐具——主要功能用于就餐用盛放食品和饮品的器皿及工具；

厨具——主要功能用于制备食物用的器皿及工具；

炊具——主要功能用于烹饪食物和饮品的器皿及工具。

4 企业接触食品用金属器皿及工具产品生产规模划分

根据接触食品用金属器皿及工具产品行业的实际情况，企业生产规模以接触食品用金属器皿及工具产品年销售额为标准划分为大、中、小型企业。见表 2。

表 2 企业接触食品用金属器皿及工具产品生产规模划分

企业接触食品用金属器皿及工具 产品生产规模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销售额/万元	≥30000	≥3000 且 <30000	<3000

备注：年销售额包括该类产品的内销和外销总额。

5 检验依据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规范。

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规范。

表 2-1 相关产品标准

序号	产品品种	执行标准
铝制品	饮具 铝背水壶	GB 4806.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GB 4806.11-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橡胶材料及制品 GB 31604.3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镉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镉、铬、铅的测定和砷、镉、铬、镍、铅、锑、锌迁移量的测定第二部分 GB31604.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总迁移量的测定 GB31604.2-2016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高锰酸钾消耗量的测定 GB3160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食品模拟物中重金属的测定 QB/T 1921-1993 铝背水壶

序号	产品品种	执行标准
餐具	匙类	GB 4806.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GB 31604.3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镉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镉、铬、铅的测定和砷、镉、铬、镍、铅、锑、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盘、盒类	GB 4806.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GB 31604.3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镉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镉、铬、铅的测定和砷、镉、铬、镍、铅、锑、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厨具	勺、铲、漏勺类	GB 4806.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GB 31604.3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镉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镉、铬、铅的测定和砷、镉、铬、镍、铅、锑、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盆、桶类	GB 4806.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GB 31604.3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镉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镉、铬、铅的测定和砷、镉、铬、镍、铅、锑、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序号	产品品种		执行标准
	炊具	锅、壶类	GB 4806.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GB 31604.3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镉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镉、铬、铅的测定和砷、镉、铬、镍、铅、锑、锌迁移量的测定第二部分 QB/T 1957-1994 铝锅 QB/T 1691-1993 铝壶
钢制品	炊具	不锈钢 杯类	GB/T 29601-2013 不锈钢器皿 GB 4806.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GB 31604.3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镉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31604.25-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铬迁移量的测定 GB31604.33-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镍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镉、铬、铅的测定和砷、镉、铬、镍、铅、锑、锌迁移量的测定第二部分

序号	产品品种			执行标准
			真空保温杯(瓶、壶)	GB/T 29606-2013 不锈钢真空杯 QB/T2332-1997 不锈钢真空保温容器 GB 4806.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GB 4806.11-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橡胶材料及制品 GB 4806.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31604.3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镉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31604.25-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铬迁移量的测定 GB31604.33-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镍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镉、铬、铅的测定和砷、镉、铬、镍、铅、锑、锌迁移量的测定第二部分 GB 31604.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总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2-2016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高锰酸钾消耗量的测定 GB 3160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食品模拟物中重金属的测定 GB 31604.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脱色试验 GB/T3280-2015 不锈钢冷轧钢板和钢带 GB/T223 系列标准
餐具	不锈钢		刀、叉、匙、其他类	GB/T15067.2-1994 不锈钢餐具 GB 4806.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GB 31604.3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镉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31604.25-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铬迁移量的测定 GB31604.33-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镍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镉、铬、铅的测定和砷、镉、铬、镍、铅、锑、锌迁移量的测定第二部分

序号	产品品种		执行标准
		碗、真空保温碗、盘、碟、盒、筷子	GB/T 29601-2013 不锈钢器皿 GB 4806.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GB 31604.3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镉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31604.25-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铬迁移量的测定 GB31604.33-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镍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镉、铬、铅的测定和砷、镉、铬、镍、铅、镉、锌迁移量的测定第二部分
厨具	不锈钢	菜刀类	QB/T 1924-1993 菜刀
		勺、铲、漏勺、其他类	QB/T 2174-2006 不锈钢厨具 GB 4806.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GB 31604.3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镉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31604.25-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铬迁移量的测定 GB31604.33-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镍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镉、铬、铅的测定和砷、镉、铬、镍、铅、镉、锌迁移量的测定第二部分 GB/T223 系列标准
		盆、桶、其它类	GB/T 29601-2013 不锈钢器皿 GB 4806.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GB 31604.3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镉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31604.25-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铬迁移量的测定 GB31604.33-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镍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镉、铬、铅的测定和砷、镉、铬、镍、铅、镉、锌迁移量的测定第二部分
	钢制	菜刀类	QB/T 1924-1993 菜刀

序号	产品品种		执行标准
	炊具	不锈钢、碳钢 锅、壶类	GB/T 29601-2013 不锈钢器皿 QB/T 34221-2017 不锈钢水壶 GB/T 32432-2015 家用钢制锅具 GB 4806.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GB 31604.3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镉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31604.25-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铬迁移量的测定 GB31604.33-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镍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镉、铬、铅的测定和砷、镉、铬、镍、铅、锑、锌迁移量的测定第二部分
涂覆层金属制品	炊具	钢基体 锅类	GB/T13484-2011 接触食物搪瓷制品 GB/T 32432-2015 家用钢制锅具 聚四氟乙烯涂层: GB 4806.10-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涂料及涂层 搪瓷涂层: GB 4806.3-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搪瓷制品 GB 31604.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总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2-2016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高锰酸钾消耗量的测定 GB 3160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食品模拟物中重金属的测定 GB 31604.2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镉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铝基体 锅类	QB/T32388-2015 铝及铝合金不粘锅 聚四氟乙烯涂层: GB 4806.10-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涂料及涂层 搪瓷涂层: GB 4806.3-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搪瓷制品 GB31604.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总迁移量的测定 GB31604.2-2016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高锰酸钾消耗量的测定 GB31604.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食品模拟物中重金属的测定 GB 31604.2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镉迁移量的测定 第二部分 GB 31604.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

经备案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6 抽样

6.1 抽样型号或规格

抽取样品应为同一型号规格、同一批次的产品。

每个企业抽查一种或多种样品，企业有多种同类产品时，抽取具有代表性的一种或多种。

抽样时企业应提供相应产品的执行标准或产品说明书复印件一份。

6.2 抽样方法、基数及数量

在企业的成品库内或市场待销产品中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明合格的、近期生产的产品（特殊情况除外）。

在企业成品库内抽样时，库存基数应不少于抽样基数。流通领域的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抽样数量及备用样品数量见表 2-2 规定；当按经备案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抽样时按其中规定抽取样品并同时加抽相同数量的备用样品。采用随机抽样法。抽样时，将所要抽取的产品码放成规整的长方体，通过使用随机骰子或扑克牌等工具来确定所要抽取的样品的三维坐标。

表 2-2 接触食品用金属器皿及工具产品抽样基数及抽样数量

序号	产品品种		抽样基数	抽样数量		
铝制品	饮具	铝背水壶	≥200 个	随机抽取 10 个		
	餐具	匙类	≥100 把	随机抽取 4 把		
		盘、盒类	≥100 个	随机抽取 4 个		
	厨具	勺、铲、漏勺类	≥100 把	随机抽取 4 把		
		盆、桶类	≥100 个	随机抽取 4 个		
	炊具	锅、煎炒锅类	≥100 口	随机抽取 8 口		
钢制品	饮具	不锈钢	杯	≥100 个	随机抽取 16 个	
		真空保温杯	≥100 个	随机抽取 22 个		
	餐具	不锈钢	刀、叉、匙、其他类	≥200 把	随机抽取 28 把	
		碗、保温碗、盘、盒、筷子类	≥100 个	随机抽取 16 个		
	厨具	不锈钢	菜刀类（含碳钢）	≥100 把	随机抽取 10 把	
			勺、铲、漏勺、其他类	≥200 把	随机抽取 24 把	
			盆、桶、其它类	≥100 个	随机抽取 4 个	
	炊具	不锈钢、碳钢	锅、壶类	≥100 口	随机抽取 18 口	
	涂覆层金属制品	炊具	钢基体	锅类	≥100 个	随机抽取 6 个
			铝基体	煎炒锅类	≥100 个	聚四氟乙烯涂层：随机抽取 30 个 搪瓷涂层：随机抽取 6 个
※ 抽样数量的半数为检验样品，另外半数备用样品						

注：检验机构在检验过程中对检验结果进行复验所采用的样品，应是抽取的检验样品，不能采用备用样品。备用样品仅是指被抽查企业或者经过确认了样品的生产企业对检验结果提出异议，需要对不合格项目进行复检时，采用的备用样品。

6.3 样品处置

6.3.1 检验用样品及备用样品应分别封样，并寄、送至指定的检验机构相关部门。

6.3.2 抽样人员封样时，应当有防拆封措施，以保证样品的真实性。

6.3.3 检验机构负责对样品的验收，样品接收时应查验封条是否完好，包装是否损坏，发现包装破损，应及时确认样品损坏情况。

6.4 抽样单

应按有关规定填写抽样单，并记录被抽查产品及企业相关信息。同时记录被抽查企业上一年度生产的抽取产品销售总额，以万元计；若企业上一年度未生产，则记录本年度实际销售额，并加以注明。对于产品检验所需的样品技术参数等信息，需要被抽企业提供的，应在抽样现场获取，并经企业确认。

注：记录的“产品销售总额”中的产品是指计划抽查的产品，如计划抽查不锈钢锅产品，应记录对应的被抽查企业的不锈钢锅产品年销售总额；计划抽查涂覆层金属制品（不粘锅）产品，就只记录被抽查企业的涂覆层金属制品（不粘锅）产品年销售总额。

7 检验要求

7.1 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

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见表 3。

表 3 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

序号/产品种类			检验项目	依据标准	检测方法	重要程度或不合格程度分类	
						A类	B类
铝 制 品	饮具	铝背水壶	使用性能	QB/T1921-1993 中 5.1	QB/T1921-1993 中 6.1~6.5		●
			感官要求	GB4806.9-2016 中 4.2	GB4806.9-2016 中 4.2	●	
			与水接触部位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中 4.3.2	GB 31604.38-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34-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49-2016 第二部分	●	
			标签标识	GB4806.9-2016 中 5.3	GB4806.9-2016 中 5.3	●	

序号/产品种类		检验项目		依据标准	检测方法	重要程度或不合格程度分类	
						A类	B类
		橡胶密封垫片	感官要求	GB 4806.11-2016 中 4.2	GB 4806.11-2016 中 4.2	●	
			理化指标	GB 4806.11-2016 中 4.3	GB31604.8-2016	●	
					GB31604.2-2016	●	
					GB31604.9-2016	●	
标签标识	GB 4806.11-2016 中 5.2	GB 4806.11-2016 中 5.2	●				
餐具	匙	感官要求		GB4806.9-2016 中 4.2	GB4806.9-2016 中 4.2	●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中 4.3.2	GB 31604.38-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34-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49-2016 第二部分	●	
		标签标识		GB4806.9-2016 中 5.3	GB4806.9-2016 中 5.3	●	
	盘、盒类	感官要求		GB4806.9-2016 中 4.2	GB4806.9-2016 中 4.2	●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中 4.3.2	GB 31604.38-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34-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49-2016 第二部分	●	
		标签标识		GB4806.9-2016 中 5.3	GB4806.9-2016 中 5.3		
厨具	勺、铲、漏勺类	感官要求		GB4806.9-2016 中 4.2	GB4806.9-2016 中 4.2	●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中 4.3.2	GB 31604.38-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34-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49-2016 第二部分	●	
		标签标识		GB4806.9-2016 中 5.3	GB4806.9-2016 中 5.3	●	
	盆、桶类	感官要求		GB4806.9-2016 中 4.2	GB4806.9-2016 中 4.2	●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中 4.3.2	GB 31604.38-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34-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49-2016 第二部分	●	
		标签标识		GB4806.9-2016 中 5.3	GB4806.9-2016 中 5.3	●	
炊具	锅类	手柄强度		QB/T1957-1994 中 5.1.3	QB/T1957-1994 中 6.3	●	
		感官要求		GB4806.9-2016 中 4.2	GB4806.9-2016 中 4.2	●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中 4.3.2	GB 31604.38-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34-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49-2016 第二部分	●	
		标签标识		GB4806.9-2016 中 5.3	GB4806.9-2016 中 5.3	●	
	壶类	感官要求		GB4806.9-2016 中 4.2	GB4806.9-2016 中 4.2	●	

序号/产品种类	检验项目	依据标准	检测方法	重要程度或不合格程度分类		
				A类	B类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中 4.3.2	GB 31604.38-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24-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34-2016 第二部分 GB 31604.49-2016 第二部分	●		
	标签标识	GB4806.9-2016 中 5.3	GB4806.9-2016 中 5.3	●		
钢 制 品 饮 具 (不 锈 钢)	杯类					
	手可接触部位	GB/T29601-2011 中 5.1.2.2	GB/T29601-2011 中 6.2.2	●		
	杯柄牢固度	GB/T29601-2011 中 5.3.2	GB/T29601-2011 中 6.2.10.2		●	
	感官要求	GB4806.9-2016 中 4.2	GB4806.9-2016 中 4.2	●		
	理化指标	GB4806.9-2016 中 4.3.1	GB31604.38-2016 第二部分 GB31604.24-2016 GB31604.34-2016 第二部分 GB31604.25-2016 GB31604.33-2016 GB31604.49-2016 第二部分	●		
	标签标识	GB4806.9-2016 中 5.3	GB4806.9-2016 中 5.3	●		
	真空保温杯					
	保温效能	GB/T 29606-2013 中 5.5 QB/T 2332-1997 中 4.1	GB/T 29606-2013 中 6.8 QB/T 2332-1997 中 7.1		●	
	耐冲击	GB/T 29606-2013 中 5.6 QB/T 2332-1997 中 4.2	GB/T 29606-2013 中 6.9 QB/T 2332-1997 中 7.3		●	
	密封圈及接 触食品的橡 胶塑料制件	感官要求	GB 4806.11-2016 中 4.2 GB 4806.7-2016 中 4.2	GB 4806.11-2016 中 4.2 GB 4806.7-2016 中 4.2	●	
		理化指标	GB 4806.11-2016 中 4.3.1 GB 4806.7-2016 中 4.3.1	GB31604.8 GB31604.2 GB31604.9 GB 31604.7	●	
		标签标识	GB 4806.11-2016 中 5.2 GB 4806.7-2016 中 5.2	GB 4806.11-2016 中 5.2 GB 4806.7-2016 中 5.2	●	
	感官要求	GB4806.9-2016 中 4.2	GB4806.9-2016 中 4.2	●		
	理化指标	GB4806.9-2016 中 4.3.1	GB31604.38-2016 第二部分 GB31604.24 GB31604.34-2016 第二部分 GB31604.25 GB31604.33 GB31604.49-2016 第二部分	●		
标签标识	GB4806.9-2016 中 5.3	GB4806.9-2016 中 5.3	●			

序号/产品种类		检验项目	依据标准	检测方法	重要程度或不合格程度分类	
					A类	B类
		主体材料	GB4806.9-2016 中 5.3 GB/T3280-2015	GB/T223 系列标准	●	
餐具 (不 锈钢)	刀、叉、匙 类	牢固性	GB/T15067.2-1994 中 5.5	GB/T15067.2-1994 中 6.6		●
		耐腐蚀性	GB/T15067.2-1994 中 5.3	GB/T15067.2-1994 中 6.3		●
		感官要求	GB4806.9-2016 中 4.2	GB4806.9-2016 中 4.2	●	
		理化指标	GB4806.9-2016 中 4.3.1	GB31604.38-2016 第二部分 GB31604.24 GB31604.34-2016 第二部分 GB31604.25 GB31604.33 GB31604.49-2016 第二部分	●	
		标签标识	GB4806.9-2016 中 5.3	GB4806.9-2016 中 5.3	●	
	碗、保温碗、 盘、盒、筷 子	手可接触部位	GB/T29601-2011 中 5.1.2.2	GB/T29601-2011 中 6.2.13.1	●	
		感官要求	GB4806.9-2016 中 4.2	GB4806.9-2016 中 4.2	●	
		理化指标	GB4806.9-2016 中 4.3.1	GB31604.38-2016 第二部分 GB31604.24 GB31604.34-2016 第二部分 GB31604.25 GB31604.33 GB31604.49-2016 第二部分	●	
		标签标识	GB4806.9-2016 中 5.3	GB4806.9-2016 中 5.3	●	
		硬度	QB/T 1924-1993 中 4.2	QB/T 1924-1993 中 5.3		●
厨 具 (不 锈 钢)	勺、铲、漏 勺类	抗跌落	QB/T 2174-2006 中 5.5.3	QB/T 2174-2006 中 7.4.3		●
		颈部疲劳强度	QB/T 2174-2006 中 5.10	QB/T 2174-2006 中 7.9		●
		感官要求	GB4806.9-2016 中 4.2	GB4806.9-2016 中 4.2	●	
		理化指标	GB4806.9-2016 中 4.3.1	GB31604.38-2016 第二部分 GB31604.24 GB31604.34-2016 第二部分 GB31604.25 GB31604.33 GB31604.49-2016 第二部分	●	
		标签标识	GB4806.9-2016 中 5.3	GB4806.9-2016 中 5.3	●	
	主体材料	QB/T 2174-2006 中 5.1.2 GB4806.9-2016 中 5.3	GB/T223 系列标准	●		
盆、桶类	手可接触部位	GB/T29601-2011 中 5.1.2.2	GB/T29601-2011 中 6.2.2	●		

序号/产品种类		检验项目		依据标准	检测方法	重要程度或不合格程度分类		
						A类	B类	
		感官要求		GB4806.9-2016 中 4.2	GB4806.9-2016 中 4.2	●		
		理化指标		GB4806.9-2016 中 4.3.1	GB31604.38-2016 第二部分 GB31604.24 GB31604.34-2016 第二部分 GB31604.25 GB31604.33 GB31604.49-2016 第二部分	●		
		标签标识		GB4806.9-2016 中 5.3	GB4806.9-2016 中 5.3	●		
	炊具	锅、复底锅、煎炒锅、壶类（不锈钢、碳钢）	手柄疲劳强度		GB/T29601-2013 中 5.2.3.3	GB/T29601-2013 中 6.2.8.2	●	
					QB/T 34221-2017 中 5.11	QB/T 34221-2017	●	
		感官要求		GB4806.9-2016 中 4.2	GB4806.9-2016 中 4.2	●		
		理化指标		GB4806.9-2016 中 4.3.1（不锈钢） GB4806.9-2016 中 4.3.2（碳钢）	GB31604.38-2016 第二部分 GB31604.24 GB31604.34-2016 第二部分 GB31604.25 GB31604.33 GB31604.49-2016 第二部分	●		
		标签标识		GB4806.9-2016 中 5.3	GB4806.9-2016 中 5.3	●		
涂层金属制品	炊具	钢基体	涂层感官要求	GB4806.10-2016 中 4.2	GB4806.10-2016 中 4.2	●		
			理化指标	GB4806.10-2016 中 4.3.1	GB31604.8 GB31604.2 GB31604.9	●		
			标签标识	GB4806.10-2016 中 5.2	GB4806.10-2016 中 5.2	●		
		搪瓷涂层	感官要求	GB4806.3-2016 中 4.1	GB4806.3-2016 中 4.1	●		
			理化指标	GB4806.3-2016 中 4.2	GB31604.24 GB31604.34	●		
			标签标识	GB4806.3-2016 中 5.2	GB4806.3-2016 中 5.2	●		
	铝基体	手柄牢固性		GB/T 32388 中 5.5.3	GB/T 32388		●	
		手柄耐热性		GB/T 32388 中 5.5.7	GB/T 32388		●	
		涂层附着牢度		GB/T 32388 中 5.6.4	GB/T 32388		●	
		涂层耐热骤冷稳定性		GB/T 32388 中 5.6.10	GB/T 32388		●	
		聚四氟乙烯涂层	涂层感官要求	GB 4806.10-2016 中 4.2	GB 4806.10-2016 中 4.2	●		

序号/产品种类	检验项目	依据标准	检测方法	重要程度或不合格程度分类		
				A类	B类	
	理化指标	GB 4806.10-2016 中 4.3.1	GB31604.8	●		
			GB31604.2			
	GB31604.9					
	标签标识	GB 4806.10-2016 中 5.2	GB 4806.10-2016 中 5.2	●		
	搪瓷涂层	感官要求	GB 4806.3-2016 中 4.1	GB 4806.3-2016 中 4.1	●	
		理化指标	GB 4806.3-2016 中 4.2	GB 31604.34	●	
GB 31604.24						
标签标识	GB 4806.3-2016 中 5.2	GB 4806.3-2016 中 5.2	●			

注：①极重要质量项目是指直接涉及人体健康、使用安全的指标；重要质量项目是指产品涉及环保、能效、关键性能或特征值的指标。

②上表所列检验项目是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规定的，重点涉及健康、安全、节能、环保以及消费者、有关组织反映有质量问题的重要项目。

7.2 检验应注意的问题

7.2.1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规范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规范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规范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规范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规范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

7.2.2 检验机构接收样品应当有专人负责检查、记录样品的外观、状态、封条有无破损及其他可能对检测结果或者综合判定产生影响的情况，并确认样品与抽样单的记录是否相符，对检测和备用样品分别加贴相应标识后入库。

7.2.3 检验顺序要求

感官外测——使用性能——卫生要求

7.2.4 检验分组要求

涂覆层金属制品食品安全检验按表 4 分组要求检验：

表 4 聚四氟乙烯涂料的卫生要求

项目要求	分组	检验项目
食品安全	1	总迁移量（4%乙酸）、涂层感官要求、标签标识
	2	总迁移量（10%乙醇）、涂层感官要求、标签标识
	3	总迁移量（植物油）、涂层感官要求、标签标识
	4	重金属（以 Pb 计）、涂层感官要求、标签标识
	5	高锰酸钾消耗量、涂层感官要求、标签标识

8 判定原则

表 5 接触食品用金属器皿及工具产品检验项目样本大小和判定数组

产品种类			检验项目	检验要求	样本大小	判定数组 Ac Re	
铝制品	饮具	铝背水壶	使用性能	QB/T1921-1993	n=3	1 2	
			与水接触部位	感官要求	GB 4806.9-2016	n=2	0 1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标签标识		GB 4806.9-2016			
		橡胶密封垫片	感官要求	GB 4806.11-2016	n=5	0 1	
			理化指标	GB 4806.11-2016			
	标签标识		GB 4806.11-2016				
	餐具	匙类	感官要求	GB 4806.9-2016	n=2	0 1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标签标识	GB 4806.9-2016			
		盘、盒类	感官要求	GB 4806.9-2016	n=2	0 1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标签标识	GB 4806.9-2016			
	厨具	勺、铲、漏勺类	感官要求	GB 4806.9-2016	n=2	0 1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标签标识			GB 4806.9-2016				
盆、桶类		感官要求	GB 4806.9-2016	n=2	0 1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产品种类		检验项目		检验要求	样本大小	判定数组 Ac Re		
炊具	锅、煎炒锅类	标签标识		GB 4806.9-2016				
		手柄强度		QB/T1957-1994	n=2	0 1		
		感官要求		GB 4806.9-2016	n=2	0 1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标签标识		GB 4806.9-2016					
	壶类		感官要求		GB 4806.9-2016	n=2	0 1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标签标识		GB 4806.9-2016			
	钢制品	饮具（不锈钢）	杯类		手可接触部位	GB/T 29601-2013	n=3	0 1
					杯柄牢固度		GB/T 29601-2013	n ₁ =n ₂ =3
感官要求					GB 4806.9-2016	n=3	0 1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标签标识					GB 4806.9-2016			
真空保温杯			保温效能		GB/T 29606-2013 QB/T 2332-1997	n ₁ =n ₂ =3	0 2 1 2	
			密封圈及接触 食品的橡胶塑 料制件理化指 标	感官要求	GB 4806.11-2016 GB 4806.7-2016	n=5	0 1	
				理化指标	GB 4806.11-2016 GB 4806.7-2016			
标签标识			GB 4806.11-2016 GB 4806.7-2016					
			感官要求		GB 4806.9-2016	n=3	0 1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0 1			
		标签标识		GB 4806.9-2016	0 1			
		主体材料		GB 4806.9-2016 GB/T3280-2015	n=1	0 1		
餐具（不锈钢）		刀、叉、匙类	牢固性		GB/T15067.2-1994	n ₁ =n ₂ =6	1 3 4 5	

产品种类		检验项目		检验要求	样本大小	判定数组 Ac Re			
产品种类	碗、保温碗、盘、盒、筷子类	耐腐蚀性	GB/T15067.2-1994		n ₁ =n ₂ =6	1 3 4 5			
			感官要求	GB 4806.9-2016		n=2	0 1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标签标识			GB 4806.9-2016	
		手可接触部位	GB/T 29601-2013		n=3	0 1			
			感官要求	GB 4806.9-2016		n=2	0 1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标签标识			GB 4806.9-2016				
		厨具(不锈钢)	菜刀类 (含碳钢菜刀)	硬度		QB/T 1924-1993	n=5	1 2	
				勺、铲、漏勺类	颈部疲劳强度		QB/T 2174-2006	n ₁ =n ₂ =5	0 3 3 4
	感官要求		GB 4806.9-2016		n=2	0 1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标签标识			GB 4806.9-2016		
	盆、桶类		手可接触部位		GB/T 29601-2013	n =3	0 1		
			感官要求	GB 4806.9-2016		n=2	0 1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标签标识			GB 4806.9-2016	
	炊具		锅类(不锈钢、碳钢)、壶(不锈钢)	手柄疲劳强度		GB/T 29601-2013	n ₁ =n ₂ =3	0 3 3 4	
						QB/T 34211-2015	n ₁ =n ₂ =3	0 2 1 2	
感官要求				GB 4806.9-2016		n=3	0 1		
				理化指标	GB 4806.9-2016				
		标签标识			GB 4806.9-2016				
涂覆层金属制品	炊具	聚四氟乙烯涂层	感官要求		GB4806.10-2016	n=5	0 1		
			理化指标		GB4806.10-2016				
			标签标识		GB4806.10-2016				
		搪瓷涂层	感官要求		GB4806.3-2016	n=3	0 1		
			理化指标		GB4806.3-2016				

产品种类		检验项目		检验要求	样本大小	判定数组 Ac Re	
			标签标识	GB4806.3-2016			
		铝基体（聚四氟乙烯涂层）	手柄牢固性		GB/T 32388-2015	n ₁ =n ₂ =3	0 2 1 2
			手柄耐热性		GB/T 32388-2015		
			涂层附着牢度		GB/T 32388-2015		
			涂层耐热骤冷稳定性		GB/T 32388-2015		
		聚四氟乙烯涂层	感官要求	GB4806.10-2016	n=5	0 1	
			理化指标	GB4806.10-2016			
			标签标识	GB4806.10-2016			
		搪瓷涂层	感官要求	GB4806.3-2016	n=3	0 1	
			理化指标	GB4806.3-2016			
			标签标识	GB4806.3-2016			

8.2 综合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当产品存在 A 类项目不合格时，属于严重不合格；当产品仅有 B 类项目不合格时，属于一般不合格。

9 异议处理

对判定不合格产品进行异议处理时，按以下方式进行：

9.1 核查不合格项目相关证据，能够以记录（纸质记录或电子记录或影像记录）或与不合格项目相关联的其它质量数据等检验证据证明。

9.2 对需要复检并具备检验条件的，处理企业异议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者指定检验机构应当按原监督抽查方案对留存的样品或抽取的备用样品组织复检，并出具检验报告。复检结论为最终结论。

10 附则

本规范代替 CCGF 306.7—2015 版。

本规范编制单位：国家日用金属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沈阳）（佟哲）。

本规范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产品质量监督司管理。